

证券代码：839560

证券简称：中环检测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1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金金燕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49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9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散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与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关联股东金金燕、陈秋娅、金品碧、温州文篆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 9,099,000 股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
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度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1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规则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2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,49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温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聪聪、林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《北京盈科（温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意见书》

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1 日